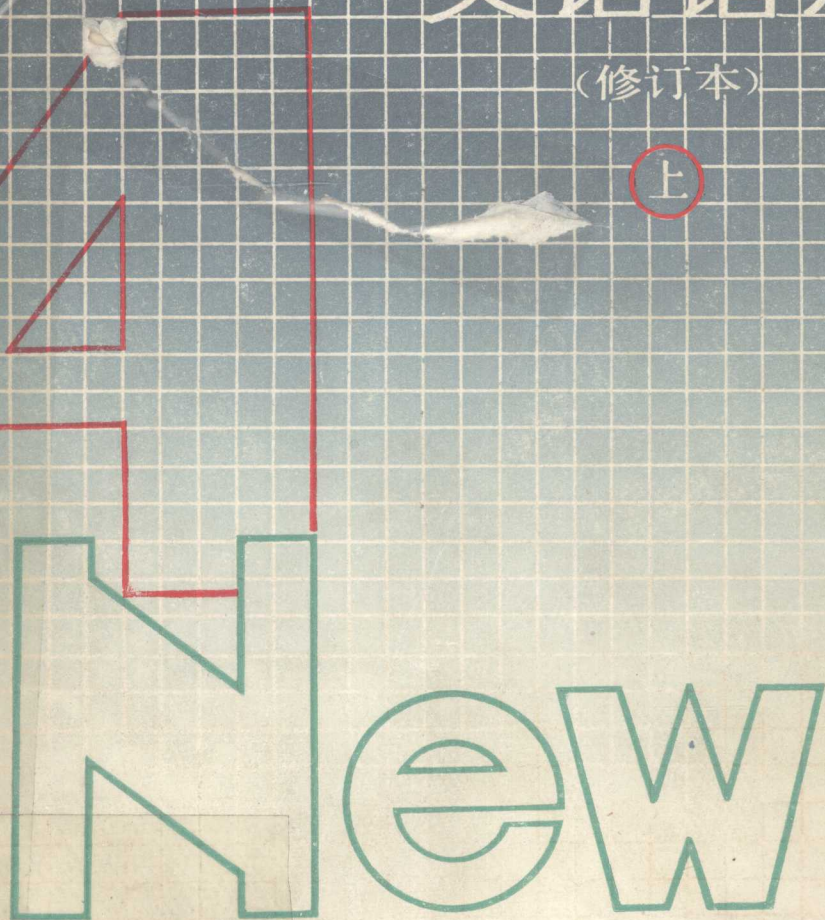


新编 英语语法

(修订本)

上



New

English Grammar

章振邦 主编 上海译文出版社

A New English Grammar

新编英语语法

(修订本)

上册

主 编	章振邦	
编 者	章振邦	张月祥
	顾绍熹	裘劭恒
	杨永芸	段庆麟
	强增吉	黄 任
审 校	顾绍熹	张月祥

上海译文出版社

本书第一版于1984年获“上海市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1976-1982年)优秀成果三等奖”;于1986年获“上海市(1979-1985年)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奖”;于1988年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高等学校优秀教材一等奖”。

新编英语语法

(修订本)

上册

章振邦 主编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三厂全电脑照相排版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24 字数: 626,000

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19,000册

ISBN 7-5327-0248-0/H·063(课)

定价: 5.45元

再版前言

《新编英语语法》(上下册)的修订本问世了。本书的修订是本着有错就改和不断革新的精神,听取了广大读者的意见,并结合近年来在使用中发现的问题和积累的经验,在原体系的基础上作了一些调整和填平补齐工作。新版本就编写体系来说相对提高了周密性;就篇幅来说,也有所扩大和充实,由原来的六篇四十四章扩展为八篇五十章。兹将修订要点简介如下。

一、修订本比较全面地采用了层次分析法,对英语语法的层次性作了比较全面的描述(第二章),并在全书的语法分析中加以贯彻,因此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理论体系的周密性。

二、对于分句结构采取了“双轨分析法”,即一方面从逻辑上把分句视为“主语(SUBJECT) + 谓语(PREDICATE)”的结构,并进一步把谓语分析为“操作词(OPERATOR) + 述谓成分(PREDICATION)”;另一方面又按层次分析法将分句成分(CLAUSE ELEMENT)定为由词组实现的主语(SUBJECT)、谓语动词(PREDICATE VERB)、宾语(OBJECT)、补语(COMPLEMENT)、状语(ADVERBIAL)等五种成分,并由此得出SV, SVC, SVO, SVoO, SVOC以及SVA和SVOA等五至七种基本的分句句型。我们在初版《新编英语语法》(上册1981年版,下册1983年版,以下同)中曾试图将“主谓结构”和 $S = NP + VP$ 的公式统一起来,从而也就把谓语和动词词组(VERB PHRASE)统一起来。这种做法虽有其理由,但在语法分析上却带来了一些困难和问题,有的读者也指出了这类问题,而修订本采用“双轨分析法”,便避免了这方面的矛盾。当然,事情都是两方面的:初版的提法有弊也有利,修订本的提法有利也有弊,在理论上也并非无懈可击,只是从教学角度看,从便利语法分析的角度看利多弊少罢了。

三、改变了对动词词组构成的描述。关于动词词组 (VP) 的构成, 在当代语法流派中历来有两种描述方法: 一种是所谓“最大包罗法” (MAXIMUM BRACKETING), 就是把除主语以外的分句成分统统包罗在动词词组中, 历来结构语法和转换生成语法都是这样做的; 另一种是所谓“最小包罗法” (MINIMUM BRACKETING), 就是把动词词组的构成只限于分句的动词成分 (包括助动词和主动词), 而不包括动词的补足成分 (VERB COMPLEMENTATION), 如宾语、补语、状语等, 当代某些语言学流派如法位学 (TAGMEMICS) 和系统语法 (SYSTEMIC GRAMMAR) 就是这样描写动词词组的。比如对于 *Bill told Alice the news with regret* 这个句子, 就有两种分析法: 按“最大包罗法”, 该句可分析为 NP (名词词组) + VP (动词词组) 两大片:

	Se
	Cl
(S)	(P)
NP	VP
Bill	told Alice the news with regret.

而按“最小包罗法”, 这个句子可分析为由五个词组构成, 分别充当主语、谓语动词 (简称“动词”)、间接宾语、直接宾语和状语:

		Se		
		Cl		
(S)	(V)	(O _i)	(O _d)	(A)
NP	VP	NP	NP	PrepP
Bill	told	Alice	the news	with regret.

上述两种分析法应用在教学语法中, 各有利弊。我们在初版《新编英语语法》中曾采用“最大包罗法”, 想把 $S = NP + VP$ 这一公式与句子 (分句) 的逻辑结构即 $S(Cl) = \text{SUBJECT} + \text{PREDICATE}$ 统一起来, 同时也想把教学语法中的 VP 概念与结构语法和转换生成语法中的 VP 概念一致起来。但是, 经过近年来的探讨和比较,

我们体会到对动词词组采用“最大包罗法”与全面贯彻“层次分析法”似有难以完全协调之处。为了更好说明语法结构的层次性,修订本在动词词组的构成问题上改用“最小包罗法”,这也是为了让本书和当代国外某些有影响的并已在我国逐步推广的教学语法,如夸克等所著《英语语法大全》(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1985)在这个问题上一致起来,以利中国读者阅读这些原著。

四、按照层次分析法,我们在语法分析上注意区别分句成分和词组成分。分句成分包括主、动、宾、补、状,而不包括“定语”,因为后者是名词词组中的修饰成分。关于这一点,初版《新编英语语法》已经作了改变,但是改得不够彻底。在修订本中,我们进一步区别了状语和词组中的修饰成分,因为除了“定语”属于名词词组而外,还有一些传统视为“状语”的修饰成分是修饰形容词、副词、动词、介词、限定词、连词的,这些修饰语 (MODIFIER) 分别属于形容词词组、副词词组、动词词组,从而是词组成分,而不是分句成分(状语),试比较:

The police have *thoroughly* investigated the crime.

That guy made me *thoroughly* angry.

thoroughly 一词在上述第一句中是副词词组,作方式状语,而在第二句中则是副词作形容词 *angry* 的修饰语,强化 *angry* 的意义。

又例如:

They *practically* forced him to resign.

I *quite* enjoy the party.

I *partly* agree with you.

She *scarcely* knows me.

在上述诸句中,副词 *practically*, *quite*, *partly*, *scarcely* 都作动词修饰语,分别修饰 *forced*, *enjoy*, *agree* 和 *knows*, 从而是动词词组的组成部分,而不是分句的成分——状语。基于相同的理由,传统所谓的“程度状语” (ADVERBIAL OF DEGREE) 也都不能算是状语,例如:

I'm feeling a little worried this morning.

She got so furious that she left the party abruptly.

在这里, *a little* 修饰 *worried*; *so ... that she left the party abruptly* 修饰 *furious*。两者都是形容词修饰语, 分别与 *worried* 和 *furious* 结成形容词词组作主语补语。基于相同的理由, “比较分句” (COMPARATIVE CLAUSE) 也不能归入“状语分句” (ADVERBIAL CLAUSE) 之列, 因为它是词组成分, 例如:

She wrote as many good novels as her husband.

She wrote more elegantly than her husband did.

上述 *as ... as* 分句和 *more ... than* 分句分别是名词词组和副词词组的组成部分, 从而不同于状语。为此, 修订本除对“名词修饰语”作专章处理外(第四十章), 还把“同位语”(第四十一章)和“关系分句”(第四十二章)放在邻近部位, 表示这些结构同为名词词组的组成部分。随后又写了“动词、形容词、副词等的修饰语”(第四十三章)和“比较分句”(第四十四章)。把这些内容集中在同一篇里处理, 都是为了说明它们是词组里的修饰成分而不是分句成分。

五、修订本采用了“动词补足成分” (VERB COMPLEMENTATION)、 “形容词补足成分” (ADJECTIVE COMPLEMENTATION)、 “介词补足成分” (PREPOSITIONAL COMPLEMENTATION) 这些新的术语。“补足成分”是一种通用的术语, 它可以是分句成分, 也可以是词组成分。比如及物动词之后必须跟宾语; 连系动词之后必须跟补语; 在有的不及物动词之后必须跟状语, 这类的宾语、补语、状语便是“动词补足成分”, 例如:

I told him the news.

He looks pale.

He lives in London.

在这里, *him* 和 *the news* 是 *told* 的补足成分; *pale* 和 *in London* 分别是 *looks* 和 *lives* 的补足成分, 因为如果没有这些补足成分, 有关动词便不能表达明确的意义。由于这类补足成分同时也是分句成分, 因此在本书行文中除了讲到动词及其“后续成分”改用

“补足成分”外，通常直接以宾语、补语、状语呼之，以免在术语上过于繁琐。

形容词补足成分是一种词组成分，是形容词词组的组成部分，例如：

John was very pleased *to be given the job*.

Bill was angry *that Alice was late*.

I was afraid *that I would not be able to pass the exam*.

在上述诸句中，*to be given the job*, *that Alice was late*, *that I would not be able to pass the exam* 分别是 *pleased*, *angry*, *afraid* 等形容词的补足成分。它们与各自的形容词（中心词）一起构成形容词词组，作主语补语。初版《新编英语语法》把上述第一、二句中的不定式分句和 *that*-分句叫做“状语”，而把第三句中的 *that*-分句叫做“宾语”。这从语义上看当然未尝不可，但从语法结构上看，特别是根据层次分析法，便显得不够妥善，不如把它们统统叫做“形容词补足成分”比较简单明了。

介词补足成分本来叫做“介词宾语”（PREPOSITIONAL OBJECT），初版《新编英语语法》在讲到宾语时往往要区别“动词宾语”和“介词宾语”。这种说法，从层次分析角度看，也是成问题的：既然宾语是一种分句成分，就不应该说介词词组里带有宾语。《英语语法大全》（1985）避免采用“介词宾语”这一传统术语，改名为“介词补语”（PREPOSITIONAL COMPLEMENT），因为介词通常不能单独使用，它必须带有补足成分才能表示一定的意义。但是，这种补足成分如果命名为“补语”，似乎也未尽妥善，因为“补语”也是一种分句成分。有鉴于此，我们在修订中，既不叫“介词宾语”，也不叫“介词补语”，而叫“介词补足成分”，这种补足成分既可以由名词词组或相当于名词词组的语法结构来实现，也可以由副词（词组）或其他介词词组来实现。

六、进一步划清了限定词与代词的界线。在修订中，我们根据中位、前位、后位三类限定词的划分，彻底改写了第八章（限定词（一）），采用了诸如“物主限定词”（POSSESSIVE DETERMINER）、

“指示限定词”(DEMONSTRATIVE DETERMINER)、“关系限定词”(RELATIVE DETERMINER)、“疑问限定词”(INTERROGATIVE DETERMINER)、“不定限定词”(INDEFINITE DETERMINER)等术语,以示区别于相应的物主代词、指示代词、关系代词、疑问代词、不定代词等。此外还根据“确定特指”(DEFINITE SPECIFIC REFERENCE)、“非确定特指”(INDEFINITE SPECIFIC REFERENCE)和“类指”(GENERIC REFERENCE)等三种不同的“所指意义”(REFERENTIAL MEANING)重写了第九章(冠词用法),并对第十章(代词)作了大幅度的充实和改写。

七、进一步扩大和加深对助动词用法的阐述,尤其是对“半助动词”(SEMI-AUXILIARY)作了专章处理(第二十二章),全面描述了半助动词的时、体、态、式以及它们的用法。

八、扩大和加深了关于“肯定与否定”、“并列与从属”、“非限定分句”、“无动词分句”,以及关于“存在句”、“分裂句”等等语法现象的描写。

九、扩大和加深了第八篇关于语篇结构和语篇纽带的内容,提出了“句子、语段、语篇”的结构模式,对如何组句成篇作了进一步的探讨,从语法的层次性讲到语篇的层次性,这就使语法和语用、语法和修辞进一步挂起钩来,使语法内容更有利于培养语言能力,也有利于对邻近学科(如语用学,修辞学,文体学)的学习。

十、为了便于自学,我们根据广大读者的要求删去了一些难懂的例句和例段,补充了大量的新例句,并对例句和例段中的费解之处适当地用汉语加注或提供译文,有的地方还适当交代上下文,以使广大自学读者容易理解。但因限于篇幅,我们不可能也不必要对每个例句都加译文,这一点希望部分读者能够谅解。

参加本书修订工作的有章振邦、张月祥、顾绍熹、强增吉、段庆麟、杨永芸等教授和副教授。其中顾绍熹教授以八秩高龄仍对本书修订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强增吉副教授在百忙中积极参加了修订工作,但于修订垂成之际溘然长逝。我们永远怀念他,铭记他在《新编英语语法》的编写和修订中所作的贡献。

我们还要感谢广大读者和使用单位对本书的关心和支持,尤其要感谢他们对本书提出的宝贵意见,感谢他们满腔热忱地向我们指出初版中的缺点和错误,鞭策我们不断地改进、革新,精益求精。在修订中,我们还参考了国内外近年出版的有关书刊,并从中吸取了不少养分,对于这些书刊中的有关作者我们谨表衷心感谢。

《新编英语语法》新版本的问世仅是我们在英语语法领域中的改革工作前进了一步,许多问题还有待继续探讨,敬希广大读者和同行随时批评指教。

编 者

1987年2月

于上海外国语学院英语系

目 录

第一篇 导论

第一章	关于本书体系的几点说明	2
1.1	概说	2
1.2	《新编英语语法》的体系特征	3
1.2A	注意处理好词法、句法、章法的关系	3
1.2B	采用层次分析法	4
1.2C	限定词作为一个词类	5
1.2D	采用两个“时”和两个“体”的动词体系	8
1.2E	全面介绍将来时间表示法——取消“将来时”	11
1.2F	分散介绍“假设意义”的各种表示法—— 简化“虚拟式”	15
1.2G	采用“-ING分词”、“-ED分词”的名称—— 取消“动名词”	18
1.2H	扩大和加深对助动词用法的描述	20
1.2I	联系词汇意义处理句法问题	21
1.2J	联系语境和语体处理语法问题	21
第二章	语法层次	23
2.1	概说	23
2.2	词素	24
2.2A	自由词素	25

2.2B	粘附词素	25
2.3	词	27
2.3A	简单词、派生词、复合词、新古典复合词	27
2.3B	封闭词类和开放词类	33
2.4	词组	35
2.4A	名词词组	35
2.4B	动词词组	35
2.4C	形容词词组	37
2.4D	副词词组	37
2.4E	介词词组	38
2.5	分句	39
2.5A	独立分句和附属分句	40
2.5B	简单分句和复杂分句	41
2.5C	主体分句和从属分句	41
2.5D	限定分句、非限定分句、无动词分句	41
2.6	句子	43
2.6A	完全句和不完全句	44
2.6B	简单句和多重句	44
2.6C	语法层次和语法分析	46
第三章	句子结构	48
3.1	概说	48
3.2	分句成分和基本句型	52
3.2A	分句成分	52
3.2B	基本句型	54
3.3	基本句型的转换形式	62
3.3A	陈述句变疑问句	62
3.3B	肯定句变否定句	63
3.3C	主动句变被动句	64
3.4	基本句型的扩展	64

3.4A	扩展基本句型的方式之一——增添修饰成分	65
3.4B	扩展基本句型的方式之二——并列与从属	66
3.5	结构、意义、功能	70
3.5A	语法结构和意义	70
3.5B	语音结构和意义	71
3.5C	句子结构和交际功能	74

第二篇 名词词组

第四章	名词词组和名词分类	76
4.1	概说	76
4.1A	名词词组中心词和限定词	76
4.1B	名词词组中心词和修饰语	78
4.1C	名词词组的句法功能	80
4.2	普通名词与专有名词	81
4.2A	普通名词	81
4.2B	专有名词	85
4.3	可数名词和不可数名词	87
4.3A	只能用作可数或不可数的名词	88
4.3B	既可用于可数也可用于不可数的名词	90
4.4	等级名词和非等级名词	93
4.4A	有对应的等级形容词的等级名词	94
4.4B	没有对应的等级形容词的等级名词	95
4.5	复合名词、缩略词、拼缀词和首字母缩略词	95
4.5A	复合名词	95
4.5B	缩略词	96
4.5C	拼缀词	96
4.5D	首字母缩略词	97

第五章	名词的数	99
5.1	概说.....	99
5.2	名词复数的构成.....	99
5.2A	规则复数形式.....	99
5.2B	不规则复数形式.....	104
5.2C	外来词的复数形式.....	105
5.2D	复合名词的复数形式.....	108
5.2E	缩略词、拼缀词、首字母缩略词、缩写词、 字母等的复数形式.....	109
5.3	物质名词、抽象名词、专有名词和集体名词的数.....	111
5.3A	物质名词的数.....	111
5.3B	抽象名词的数.....	112
5.3C	专有名词的数.....	115
5.3D	集体名词的数.....	115
5.4	有关名词的数的其他问题.....	119
5.4A	某些以-S结尾的名词的数.....	119
5.4B	单复数同形的名词.....	124
5.4C	既可用单数形式也可用加-S(或-ES)形式 表示复数的名词.....	125
5.4D	复数形式意义不同或增加新义的名词.....	127
5.4E	关于单位词的使用.....	128
第六章	名词的格	133
6.1	概说.....	133
6.2	名词属格的构成和名词的选择.....	135
6.2A	名词属格的构成.....	135
6.2B	能有属格形式的名词种类.....	137
6.3	名词属格的意义和用法.....	139
6.3A	名词属格的意义.....	139
6.3B	名词属格的用法问题.....	141

6.3C	独立属格	147
6.3D	后置属格(双重属格)	149
第七章	名词的性	152
7.1	概说	152
7.2	名词性别表示法	152
7.2A	以不同的词表示阳性和阴性	153
7.2B	阳性名词加后缀构成阴性名词	153
7.2C	通性名词加 HE / SHE, BOY / GIRL 等区分性别	154
7.2D	外来阴性后缀	155
7.3	名词的性和代词的选择	156
7.3A	指代通性名词的代词和相应的物主限定词	156
7.3B	指代中性名词的代词和相应的物主限定词	157
7.3C	指代动物名称的代词和相应的物主限定词	158
7.3D	指代无生命物的代词和相应的物主限定词	160
第八章	限定词(一)	162
8.1	概说	162
8.1A	什么是限定词	162
8.1B	限定词和形容词	163
8.1C	中位限定词、前位限定词、后位限定词	164
8.2	中位限定词	169
8.2A	冠词	169
8.2B	物主限定词和名词属格	173
8.2C	指示限定词	179
8.2D	关系限定词和疑问限定词	180
8.2E	不定限定词	183
8.3	前位限定词	193
8.3A	ALL, BOTH, HALF	193
8.3B	倍数词 DOUBLE, TWICE, THREE TIMES 等	199

8.3C	分数词 ONE-THIRD, TWO-FIFTHS 等	200
8.4	后位限定词	201
8.4A	基数词	201
8.4B	序数词和通用序数词	202
8.4C	封闭性量词	204
8.4D	开放性量词	210
8.4E	SUCH	212
第九章	限定词(二)——冠词用法	214
9.1	概说	214
9.1A	冠词与三类名词的搭配问题	214
9.1B	类指和特指	217
9.1C	确定特指和非确定特指	219
9.2	定冠词的基本用法	220
9.2A	定冠词的特指用法	220
9.2B	定冠词的类指用法	227
9.2C	定冠词的其他用法	230
9.3	不定冠词的基本用法	232
9.3A	不定冠词的特指用法	232
9.3B	不定冠词的类指用法	233
9.3C	不定冠词的指量用法	234
9.3D	不定冠词的其他用法	237
9.4	零冠词的基本用法	238
9.4A	零冠词的特指用法	238
9.4B	零冠词的类指用法	240
9.4C	零冠词的其他用法	242
9.5	冠词和专有名词	249
9.5A	专有名词不用冠词	249
9.5B	专有名词和定冠词	251
9.5C	专有名词和不定冠词	255

9.6	有关冠词用法的其他问题	257
9.6A	冠词的重复问题	257
9.6B	三种冠词的类指用法比较	259
9.6C	冠词的省略问题	261
9.6D	冠词的其他习惯用法问题	263
第十章	代词	268
10.1	概说	268
10.1A	代词的语法特征	268
10.1B	代词分类	270
10.2	人称代词	270
10.2A	人称代词的人称、数、性、格	270
10.2B	人称代词的形式选择问题	271
10.2C	人称代词的位置和指代范围问题	283
10.2D	人称代词的类指用法——不定人称代词	291
10.3	反身代词和物主代词	294
10.3A	反身代词	294
10.3B	物主代词	307
10.4	指示代词	309
10.4A	THIS/THAT, THESE/THOSE 的若干用法问题	310
10.4B	SUCH 的用法	324
10.5	相互代词、关系代词、疑问代词	326
10.5A	相互代词	326
10.5B	关系代词	328
10.5C	疑问代词	332
10.6	不定代词	338
10.6A	ALL, BOTH, EACH, EVERYONE (-BODY, -THING)	339
10.6B	SOME(-ONE, -BODY, -THING) 和 ANY(-ONE, -BODY, -THING)	344
10.6C	HALF, SEVERAL, ENOUGH	347